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19)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13.10B條刊發。

請參閱隨附天能電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天能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科創板**」)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股份回購實施結果暨股份變動事宜。

天能股份為一家於科創板上市之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控制天能股份已發行股本約86.53%及其業績與本公司財務業績綜合入賬。

於聯交所網站登載該公告,僅為向香港投資者進行同等的資訊傳達及遵守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別無其他目的。

承董事會命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天任**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天任博士、張敖根先生、張開紅先生、史伯榮先生及周建中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董良先生、張湧先生、肖鋼先生及郭圓濤博士。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3/19,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天任先			
	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3 月 18 日~2025 年 3 月 17 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 万元~10,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1.17 元/股			
	□减少注册资本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24.20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3%			
实际回购金额	5,500.87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1.34 元/股~29.25 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1.82元/股。本次回购股份将于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13)及 2024 年 4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32)。

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41.82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1.17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1)。

二、 回购实施情况

- (一) 2024年4月29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2,241,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回购最高价格 29.25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21.34元/股,回购均价 24.54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55,008,678.76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 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 (四)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3月19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3)及2024年4月3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32)。

经公司自查,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期间,公司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 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_	_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72, 100, 000	100.00	972, 100, 000	100.00
其中: 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_	2, 241, 999	0. 23
股份总数	972, 100, 000	100.00	972, 100, 000	100.00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2,241,999 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该部分回购股份在实施前暂时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